



江苏顺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第八章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铜山区新区街道 2025 年 10 月-2026 年 9 月居民小区和农村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服务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12-ZGZX-G2025-0002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铜山区新区街道办事处）的（铜山区新区街道 2025 年 10 月-2026 年 9 月居民小区和农村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铜山区新区街道 2025 年 10 月-2026 年 9 月居民小区和农村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服务，属于其他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顺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7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8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866.48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请填写空！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江苏顺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年9月29日

